

项目编号：0871-2022-QEO-2024

管理体系审核报告

(监督审核)



组织名称：十堰市汇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

审核体系：质量管理体系（QMS）50430（EC）

环境管理体系（EMS）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OHSMS）

能源管理体系（ENMS）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FSMS/HACCP）

其他

审核组长（签字）：张丽（总部）

审核组员（签字）：/

报告日期：2024年9月20日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编制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8号1幢-3至26层101内8层810

电话：010-8225 2376

官网：www.china-isc.org.cn

邮箱：service@china-isc.org.cn



联系我们，扫一扫！



审核报告说明

1. 本报告是对本次审核的总结，以下文件作为本报告的附件：
 - 管理体系审核计划（通知）书
 - 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 不符合项报告
 - 其他
2. 免责声明：审核是基于对受审核方管理体系可获得信息的抽样过程，考虑到抽样风险和局限性，本报告所表述的审核发现和审核结论并不能 100% 地完全代表管理体系的真实情况，特别是可能还存在有不符合项；在做出通过认证或更新认证的决定之前，审核建议还将接受独立审查，最终认证结果经 ISC 技术委员会审议做出认证决定。
3. 若对本报告或审核人员的工作有异议，可在本报告签署之日起 30 日内向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提出（专线电话：010-58246011 信箱：service@china-isc.org.cn）。
4. 本报告为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所有，可在现场审核结束后提供受审核方，但正式版本需经 ISC 确认，并随同证书一起发放。本审核报告不能做为最终认证结论，认证结论体现为认证证书或年度监督保持通知书。
5. 基于保密原因，未经上述各方允许，本报告不得公开。国家认证认可机构和政府有关管理部门依法调阅除外。

审核组公正性、保密性承诺

（本承诺应在首、末次会议上宣读）

为了保护受审核方和社会公众的权益，维护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ISC)的公正性、权威性、保证认证审核的有效性，审核组成员特作如下承诺：

1. 在审核工作中遵守国家有关认证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遵守 ISC 对认证公正性的管理规定和要求，认真执行 ISC 工作程序，准确、公正地反映被审核组织管理体系与认证准则的符合性和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2. 尊重受审核组织的管理和权益，对所接触到的受审核方未公开信息保守秘密，不向第三方泄露。为受审核组织保守审核过程中涉及到的经营、技术、管理机密。
3. 严格遵守审核员行为准则，保持良好的职业道德和职业行为，不接受受审核组织赠送的礼品和礼金，不参加宴请，不参加营业性娱乐活动。
4. 在审核之日前两年内未对受审核方进行过有关认证的咨询，也未参与该组织的设计、开发、生产、技术、检验、销售及服务等工作。与受审核方没有任何经济利益和利害冲突。审核员已就其所在组织与受审核方现在、过去或可预知的联系如实向认证机构进行了说明。
5.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及相关规定，保证仅在 ISC 一个认证机构执业，不在认证咨询机构或以其它形式从事认证咨询活动。
6. 如因承诺人违反上述要求所造成的对受审核方和 ISC 的任何损失，由承诺人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承诺人审核组长：张丽



一、审核综述

1.1 审核组成员

序号	姓名	组内职务	注册级别	审核员注册证书号	专业代码
	张丽（总部）	组长	E:审核员 Q:审核员 O:审核员	2023-N1EMS-4100863 2022-N1QMS-7100863 2024-N1OHSMS-310086 3	E:35.10.00,35.11.00 Q:35.10.00,35.11.00 O:35.10.00,35.11.00

其他人员

序号	姓名	审核中的作用	来自
1	鲍敏 付清	向导	受审核方
2	/	观察员	

1.2 审核目的

本次审核目的是组织获得（**环境管理体系,质量管理体系,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后，进行第二次监督审核 证书暂停后恢复 其他特殊审核请注明：

审核通过检查受审核方的组织结构、运作情况和程序文件，以证实组织是否按照产品标准、服务规范和相关规定运作，能否保持并持续改进管理体系，评价其符合认证准则要求的程度，从而确定是否 暂停原因已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资格。

1.3 接受审核的主要人员

管理层、各部门负责人等，详见首末次会议签到表。

1.4 依据文件

a) 管理体系标准：

E： GB/T 24001-2016/ISO14001:2015,Q： GB/T19001-2016/ISO9001:2015,O：

GB/T45001-2020 / ISO45001： 2018

b) 受审核方文件化的管理体系；本次为 结合审核 联合审核 一体化审核；

c) 相关审核方案，FSMS专项技术规范：；

d) 相关的法律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e) 适用的产品（服务）质量、环境、安全及所适用的食品安全及卫生标准：人力资源服务规范 第 12 部分：劳务派遣 DB11/T 3008.12-2018》,GB/T23859-2009《劳动定额测时方法》

f) 其他有关要求（顾客、相关方要求）。

1.5 审核实施过程概述

1.5.1 审核时间：2024年09月18日 上午至2024年09月20日 下午实施审核。

审核覆盖时期：自2023年8月16日至本次审核结束日。

审核方式：■现场审核 □远程审核 □现场结合远程审核

1.5.2 审核范围（如与审核计划不一致时，请说明原因）：

Q：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

E：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1.5.3 审核涉及场所地址及活动过程（固定及临时多场所请分别注明各自活动过程）

注册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人民北路 17 号十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6 室

办公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人民北路 17 号十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6 室

经营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人民北路 17 号十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6 室

临时场所（需注明其项目名称、工程性质、施工地址信息、开工和竣工时间）：

项目 1：十堰东风采埃孚减震器有限公司劳务派遣

服务内容：操作工人

地址：十堰市经济开发区白浪东路 59 号

项目 2：国网十堰东风供电公司 2024 年城区低压供电业务外包服务（白浪供电所）

服务内容：工人，客服等

地址：十堰市经济开发区白浪街道白浪中路 128 号

1.5.4 恢复认证审核的信息（暂停恢复审核时适用）

暂停原因：未按时监督审核

暂停期间体系运行情况及认证资格使用情况：未使用认证证书

经现场审核，暂停证书的原因是否消除：已消除

1.5.5 本次审核计划完成情况：

1) 审核计划的调整：未调整；有调整，调整情况：

2) 审核活动完成情况：完成了全部审核计划内容，未遇到可能影响审核结论可靠性的不确定因素

未能完成全部计划内容，原因是（请详细描述无法接近或被拒绝接近有关人员、地点、信息的情况，或者断电、火灾、洪灾等不利环境）：

1.5.6 审核中发现的不符合及下次审核关注点说明

1) 不符合项情况：



审核中提出严重不符合项（0）项，轻微不符合项（1）项，涉及部门/条款：综合管理部 7.2 条款

采用的跟踪方式是：现场跟踪 书面跟踪；

双方商定的不符合项整改时限：2024 年 10 月 9 日前提提交审核组长。

具体不符合信息详见不符合报告。

拟实施的下次现场审核日期应在 2025 年 7 月 25 日前。

2) 下次审核时应重点关注：

文件管理，及内审员的能力，对标准学习的提升。

3) 本次审核发现的正面信息：

该公司服务质量较高，未发生相关方投诉。人员质量意识等较好。资源比较充分，能保证方针和目标方案的实现。

1.5.7 管理体系成熟度评价及风险提示

1) 成熟度评价：

公司各部门职责明确，质量管理体系基本能够有效地予以贯彻实施，基本能够按照公司要求实现目标

2) 风险提示：

公司管理员工，需关注相关人员对于标准的学习和理解的提升以及培训的有效性，并关注沟通过程及学习过程；以及对于文件的管理，记录管理。

1.5.8 本次审核未解决的分歧意见及其他未尽事宜：无

二、组织的管理体系运行情况及其有效性评价

2.1 目标的实现情况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十堰市汇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7 年 06 月 29 日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组织机构代码：91420302MA490H2287

QMS 证书号：ISC-Q-2022-2245

EMS 证书号：ISC-E-2022-1562

OHSMS 证书号：ISC-O-2022-1448

证书范围：

Q：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

E：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环境管理活动

O：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所涉及场所的相关职业健康安全管理活动

发证日日期：2022 年 7 月 25 日

证书到期日期：2025 年 7 月 24 日；

注册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人民北路 17 号十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6 室

办公地址：湖北省十堰市茅箭区五堰街道人民北路 17 号十堰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206 室

提供有

1) 人力资源服务许可证 证书号(鄂)人服证字(2018 编号:)第 0507000513 号

有效期：2026 年 11 月 10 日



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 许可事项：劳务派遣

有效期：2023年9月21日至2026年9月21日

公司为单一场所

主要从事劳务承包，资质范围内的人力资源服务和劳务派遣

劳务承包为中标后签定完成，业务在顾客处完成，由顾客管理验收。

法律证明文件：营业执照。

经与穆敏沟通

没有发生监管部门的检查不符合现象。

自体系运行以来，没有发生环境、职业健康安全事故、重大顾客投诉以及行政处罚等。

经沟通了解，公司业务目前变化不大，劳务承包主要为提供承包业务外包工作，劳务派遣为顾客提供操作工人。

主要办公设备：电话，电脑、打印机、空调、办公桌椅等办公和通讯等设备/设施

属于服务行业，无环评的情况。为保证管理体系的有效实施，公司配备所需管理人员、办公设备、等资源，经与鲍敏沟通，公司主要业务为劳务派遣，主要顾客有国网公司，十堰东风采埃孚减震器有限公司等，现有管理人员7（社保人员3人，及3名左右退休人员），公司目前为劳务人员管理养老保险等工作，现为劳务人员社保人数为920人。劳务人员数量根据每月均有增减10人左右。劳务人员均为操作工、客服、驾驶员、保洁等工作。

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劳务派遣等工作内容，各项服务都在十堰，没有异地服务的情况。

不适用条款：无。

外包过程：培训

办公室上班时间为早上8点半到下午17:30至18:00之间无季节性。

劳务承包及劳务派遣人员均按照顾客要求工作时间进行。

受审核方办公室环境干净整洁，员工

提供了基本的从事办公业务所需的安全、卫生、适宜的温度、等条件。会议室为物业共享使用，无仓库 无食堂

各岗位员工经过培训上岗，熟练操作。

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设备设施：灭火器、垃圾桶等。

目前公司配置满足公司运营需求

基本符合要求

企业建立了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和目标。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方针：

诚信至上，质量为主，优质高效；

节能降耗，防治污染，保护环境；

安全第一，保障健康，减少风险；

全员参与，遵守法规，持续改进。

1) 管理目标：

项目按时完成率 90%

顾客满意度 ≥95%

协助用工单位岗前培训及时率 100%

2) 环境目标：

环境污染发生次数为 0

3) 职业健康安全总目标指标



人员工伤事故为 0

火灾发生事故为零

提供了本公司的环境和安全管理方案和控制措施。

基本符合。

查见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目标分解考核表，截止目前目标完成情况进行了评价，各部门目标均已完成。

2.2 重要审核点的监测及绩效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按照《与顾客有关的要求控制程序》中的要求对顾客要求进行确认、评审。经了解，在与顾客签订合同前，与技术部和顾客进行沟通，沟通后会根据收集到的信息或意向合同进行评审，确保有更累向顾客提供优质的技术服务，满足顾客要求。

付清主要负责业务联络，负责工作的市场推广业务。

销售业务过程中对合同洽谈、签订、履行过程中的问题、顾客投诉或反馈，及时电话联系，明确各自的要求，及时处理，暂未发生顾客投诉情况。

目前沟通效果良好。

主要以招标文件、合同、电话等形式确定与产品有关的要求，均已保存或进行相应的记录。

对于常规合同签订合同视为合同评审，重大合同进行合同评审。

抽：劳务派遣合同

十堰东风采埃孚减振器有限公司框架服务合同 2024 年 8 月 1 日签定

提供有合同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

合同要求能否满足

经项目部、综合管理部、财务税汇签，总经理批准。

内容：产线操作工劳务派遣

附件 1 工作范围

服务描述：

供应商应当根据 ZF 的要求选任并提供拥有合格技术及能力的服务人员完成附件 3 中的各种 ZF 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服务。

SDS 十堰工厂 HR 要求供应商所提供的招聘派遣员工入职留岗率:70%

在派遣期限内，若 ZF 希望退回派遣员工的，供应商应协助 ZF 与派遣员工进行沟通协商，在与派遣员工达成一致后 ZF 可将派遣员工退回供应商，供应商应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具体操作将根据 ZF、供应商双方与派遣员工达成一致的内容执行。

如果发现派遣员工存在《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和第四十条第一、二项规定情形以及法律规定可以退回的情形，如不能达到 ZF 要求或者违反 ZF 操作流程或相关规定等，ZF 有权根据其程度，选择要求供应商对供应商员工进行必要的教育、培训、调整，或直接向供应商退回/调换该供应商员工。

供应商应始终作为其履行协议项下义务的派遣员工的雇主，且供应商应根据适用法律、法规行所有雇主责任。供应商应负责：(1) 根据 ZF 的要求，依法选聘员工，包括遵守所有相关适用法；(2) 确保员工具有中国法律法规所要求的就业资格以及附件 3 的相关资质；(3) 按照适用法律法规及与员工的合同约定向其支付工资和其它福利；(4) 支付或代扣所有应缴薪金税和社会保险费；(5) 行雇主的失业险；并(6) 积极协助 ZF 解决员工与 ZF 的劳动纠纷。派遣员工在行协议的过程中因非可归责于 ZF 的原因而遭受任何人身或财产损失或损害



的,包括但不限于意外伤害等,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ZF 和供应商在此确认,供应商与行协议项下义务的派遣员工已依法建立劳动关系并办理相关手续。ZF 负责对派遣员工进行上岗知识、安全教育培训,派遣员工与 ZF 无任何劳动关系。

附件 3:劳务派遣员工确认单

根据需求,填写劳务派遣员工确认单。

合同双方签字盖章生效。

劳务承包合同

国网十堰东风供电公司 2024.年城区低压供电业务外包服务(一)合同

项目名称:供电业务外包服务(一)

委托方(甲方):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十堰东风供电公司

受托方(乙方):十堰市汇才人才资源有限公司

签定时间 2024 年 5 月 4 日

提供有合同评审

评审内容包括:

合同要求能否满足

经项目部、综合管理部、财务部汇签,总经理批准。

1.1 服务的目标:为用户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供电服务

1.2 服务的内容: 低压用户(含智能用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光伏发电、电动汽车等)电能计量及采集异常、故障现场测试分析、故障处理等。

1.3 服务的方式:现场服务及上门服务

1.4 服务地点: 东风供电公司所辖区域

2. 服务期限

2.1 委托服务期限:自框架协议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5. 服务成果的验收

5.1 乙方完成服务工作的形式:各供电营业厅窗口服务、国家电网品牌宣传;走访客户、催收电费、装表接电、用户信息普查、扫描电价宣传、线上缴费推广、低压巡视运维、电能计量及采集异常、故障现场测试分析、故障处理等

5.2 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各供服务站站长按月落实绩效考核。每人每月按 100 分为满分,绩效得分达到 90 分以上属于基本合格,绩效不予考核,绩效得分低于 90 分以下属于不合格,按月落实绩效考核。全年绩效考核部分根据整体评分情况,在年底兑现。

5.3 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无投诉、无差错率。

5.4 验收的时间和地点:各供服务站站长按月考核,各供服务站

双方签字盖章

编制了《服务过程控制程序》,符合标准和企业要求。抽查服务过程控制情况。

1、查看受控条件和实施情况。

a) 产品特性信息:合同要求。

根据顾客要求,招聘并培训

主要办公设备:电脑,打印机,网络等。

充分适宜,满足要求。

主要监视和测量设备:无



充分适宜，满足要求。 安全设备：灭火器等

●现有各项资源基本能满足生产的要求，基本能满足体系运行的要求

e) 运行环境：防摔防碰，防水防潮，上班时间根据业务情况调节，避免过度疲劳。工作状态良好。

f) 人员能力：操作人员培训合格上岗，具备工作能力，能胜任本职工作。

提供有鲍敏/付清等人的人力资源从业资格证。

g) 防止人为错误：对人员培训等。

h) 确认过程：劳务派遣服务过程

为确保被派遣人员符合顾客的岗位要求，受审核方对招聘的劳务派遣人员的任职能力等提出要求，与被派遣人员签订劳动合同，缴纳社保，并为被派遣人员提供有关制度的培训，办理合法用工手续、出具有关证明。被派遣人员进入到顾客公司后，由顾客公司提供专业技能等培训，以确保劳务派遣人员符合顾客要求。

服务流程：

1 人事关系代理流程：

合同签订---人员配置--人员招聘--人员管理-跟踪服务

2 劳务派遣流程：

合同签订---劳务识别-人员派遣-劳务跟踪及管理-回访服务

3 劳务承包

合同签订-劳务招聘及培训-交付-后续跟踪及管理-回访服务

服务的放行、交付和交付后活动：根据合同要求进行服务的交付，交付后的活动由综合管理部负责改进落实。

劳务人员招聘通过线下及线上方式

线下：员工介绍，招聘广告方式等

线上：58 同城，招聘网站。

抽查：

1) 劳务承包合同

国网十堰东风供电公司 2024. 年城区低压供电业务外包服务(一)合同

项目名称:供电业务外包服务(一)

委托方(甲方):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十堰东风供电公司

受托方(乙方):十堰市汇才人才资源有限公司

派遣员工 47 人；

公司与国网湖北省电力有限公司十堰东风供电公司业务合作已 10 余年，按一直模式进行服务，对于顾客要求新进人员按要求调配。

提供有派遣员工李红梅、程正兰 均提供有劳动合同，及员工简历，体检报告，身份证明等资料信息并按月进行了工资发放。提供有工资发放记录。

十堰东风采埃孚减振器有限公司框架服务合同 2024 年 8 月 1 日签定

内容：产线操作工劳务派遣

派遣员工：45 人左右

公司与十堰东风采埃孚减振器有限公司业务合作多年，按一直模式进行服务，对于顾客要求新进人员按要求调配。

提供有派遣员工王跃、赵力 均提供有劳动合同，及员工简历，体检报告，身份证明等资料信息



并按月进行了工资发放。提供有工资发放记录。

服务完成，由顾客进行最终检验，验收满足要求后进行费用结算；

提供有十堰市汇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与东风供电外包业务评价明细表（8月）

评价服务内容：

低压用户(含智能用电设备、分布式电源、光伏发电、电动汽车电能计量及采集异常、故障现场测试分析、故障处理等

出勤小时数

供应商签字确认后进行付款确认

提供有十堰东风采埃孚减震器有限公司按月确认员工考勤表，通过工资发放形式确认员工能力的确认。

有人员姓名，工作时间，工资明细等。

项目部按照要求，对服务进行监视和测量，以证实服务满足规定的要求。

按照公司编制的《不合格品控制程序》对劳务派遣服务中出现的不合格和潜在不合格项采取纠正和预防措施的控制，并跟踪验证实施效果。

经鲍敏介绍，服务对不合格输出的控制主要为：劳务人员不符合要求，交付顾客前，对通过培训，交付顾客

对于顾客不满意情况由顾客反馈后，项目部进行协调人员。

尚未发生项目验收及最终交付不合格的情况，

编制了《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程序》、《对相关方施加影响管理程序》

1) 查看办公区域环境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控制情况。

无废水排放，生活废水经城市污水管网。无工艺废水产生。

生活垃圾，设置垃圾桶，集中收集由物业管理。

加强了员工安全培训，严禁吸烟，远离火源。纸张采用非正式文件双面使用。

人走灯灭，无常明灯现象。

电线线路、开关插座均带 3C 标志。

用电设备主要是电脑、打印机等，没有大功率超负荷电气设备。

抽查 2024 年 1 月以来《劳保用品发放记录》，包括：手套、口罩、等。

提供有《环境检查记录表》

抽查内容有：固体废物控制、办公设施，垃圾、消防管理等

检查结论：符合

每月一次。抽查 2024 年 5, 6, 7 均合格。

新进劳务人员均进行入职体检，并保留体检报告

办公室管理人员两年一次体检，计划下次在 2025 年进行。

对相关方施加影响：公司能够控制或能够施加影响的相关方有周边商户、固体废弃物处理等。

编制有“相关方告知书”，将公司关于管理方针、管理要求、进入办公现场的相关人员要求等告知相关人员，督促影响各相关方按照管理体系要求对施加影响。

经介绍 该企业为员工缴纳了养老、工伤、意外等保险，

驾驶员要求遵守道路交通安全法，不违章驾车，驾驶证和车辆定期年审，确保行车安全。

公司建立了财务管理制度，为公司的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提供资金支持，劳保用品、灭火器/垃圾清理



费、健康体检、安全员培训、消防演习等各项费用投入。

公司管理手册规定，公司确定需要对管理体系进行变更时，应经策划并系统的实施。公司应考虑：变更目的及其潜在后果；管理体系的完整性；资源的可获得性；责任和权限的分配与再分配。自体系运行以来未发生变更

环境及职业健康安全运行正常

自公司成立以来，未受到上级主管部门有关质量、环境问题、职业健康安全的行政处罚。

未有顾客重大投诉。

暂时没有国家/地方抽查情况。

目前没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检查处罚，在现场审核也未发现检查处罚、相关方投诉等情况。

2.3 内部审核、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评价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编制了《内部审核控制程序》，公司对鲍敏 付清 进行了内审员授权，由组长朱会珍组织内部审核。

提供有 2024 年度审核计划：

提供《内审计划》

审核按计划进行，抽查检查表综合管理部、管理层审核记录与计划相一致。

本次内审发现 1 个一般不符合项：审核发现，设备保养计划中有计划 5 月份对设备保养，但设备保养记录中未记录保养情况。

责任部门已分析了原因并采取了纠正措施，按要求进行了整改，纠正措施实施有效。

内部审核结论：

审核结论：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基本符合标准要求，体系运行基本有效。

查有内审首末次会议的签到表。

现场与内审员付清沟通，其对内审的要求及标准的内容不了解，不具备内审员的能力。已出具不符合

与鲍敏沟通，需要增加培训力度，并关注培训结果的有效性，学习质量管理体系标准，提升人员能力。避免将内审流于形式，与企业实际运行过程的自我检查机制脱节。将企业的实际自我检查与内审结合，提升内审的有效性。

2) 策划有《管理评审控制程序》，内容符合标准要求。基本符合要求。

近期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实施了管理评审

评审由总经理主持，各部门进行了工作汇报

管理评审目的：

评价公司管理体系的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包括对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的评价。

管理评审结论：

公司质量、环境和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具有适宜性、充分性和有效性，管理方针和管理目标适宜，体系运行有效。

改进建议：

提高项目部的专业能力，建议组织技能培训，于 2024 年 12 月完成。

与鲍敏沟通，公司员工需进一步提升对标准的理解，能够熟悉标准，应用标准。通过工作总结的方式实现管理评审的目的，并持续改进。

2.4 持续改进 符合 基本符合 不符合



1) 不合格品/不符合控制:

策划保持《不合格品控制程序》等,通过分析实际存在的或潜在的不符合的原因,制定纠正和预防措施,并验证其效果,以防止不符合的发生/再发生,实现持续改进绩效的目的。

对内审中的不符合,采取了纠正措施,并验证:

为保证公司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通过对质量事件的调查处理,以确保管理体系运行的有效性。

经查在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中,出现了轻微不符合,部门已经采取纠正和纠正措施,经验证纠正措施有效。

目前无交付或使用后发现产品不合格的情况。

2) 纠正/纠正措施有效性评价:

内审发现的不符合,形成内部审核不合格报告,有原因分析,措施,实施及有效性验证等。管理评审中的改进,监督改进。日常中发现的不符合,公司通过实施纠正措施,要求相关部门举一反三也检查自己的工作,消除同类型错误的原因。基本有效。总体上看,公司纠正及改进机制已形成,能够形成自我完善自我提高的良性循环机制。自体系运行以来组织未发生顾客投诉和质量事故。基本符合要求。

3) 投诉的接受和处理情况:

建立有对外交流的渠道,可接收外部投诉及建议,年度无质量事故发生,也没有发生相关方投诉,现场也没有发现顾客投诉资料。基本符合要求。:

三、管理体系任何变更情况

1) 组织的名称、位置与区域:无

2) 组织机构:无

3) 管理体系:对公司管理手册文件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管理手册(版本:A/1);原(版本:A/0)作废不再使用。

4) 资源配置:派遣劳务社保人员增加为920人

5) 产品及其主要过程:无

6) 法律法规及产品、检验标准:无

7) 外部环境:无

8) 审核范围(及不适用条款的合理性):无

9) 联系方式:无

四、上次审核中不符合项采取的纠正或纠正措施的有效性

纠正措施基本有效

五、认证证书及标志的使用

企业介绍并并经网上查看,企业证书主要用于招投标和对客户展示,无违规使用。



六、被认证方的基本信息暨认证范围的表述

无变化

经过审核，审核组认为认证范围适宜，详见《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说明：审核范围在监督审核时有变化，需填写《认证证书内容确认表》

七、审核结论及推荐意见

审核结论：根据审核发现，审核组一致认为，(十堰市汇才人力资源有限公司)的

质量 环境 职业健康安全 能源管理体系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 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体系：

审核准则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适用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实现预期结果的能力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内部审核和管理评审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审核目的	<input type="checkbox"/> 达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达到	<input type="checkbox"/> 未达到
体系运行	<input type="checkbox"/> 有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本有效	<input type="checkbox"/> 无效

推荐意见： 暂停证书的原因已经消除，恢复认证注册

保持认证注册

在商定的时间内完成对不符合项的整改，并经审核组验证有效后，保持认证注册

暂停认证注册

扩大认证范围

缩小认证范围

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

审核组：张丽



被认证方需要关注的事项

(本事项应在末次会议上宣读)

审核组推荐认证后,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将根据审核结果做出是否批准认证的决定。贵单位获得认证资格后,我们的合作关系将提高到新阶段,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会在网站公布贵单位的认证信息,贵单位也可以对外宣传获得认证的事实,以此提升双方的声誉。在此恳请贵公司在运作和认证宣传的过程中关注下列(但不限于)各项:

1、被认证组织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的情况将作为政府监管和认证机构监督的重要内容。恳请贵单位按照《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可标识使用规则》的要求,建立职责和程序,正确使用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认证文件可登录我公司网站查询和下载,公司网址:www.china-isc.org.cn

2、为了双方的利益,希望贵单位及时向我公司通报所发生的重大事件:包括主要负责人的变更、联系方法的变更、管理体系变更、给消费者带来较严重影响事故以及贵单位认为需要与我公司取得联系的其他事项。当出现上述情况时我公司将根据具体事宜做出合理安排,确保认证活动按照国家法律和认可要求顺利进行。

3、根据本次审核结果和贵单位的运作情况,请贵公司按照要求接受监督审核,监督评审的目的是评价上次审核后管理体系运行的持续有效性和持续改进业绩,以保持认证证书持续有效。如不能按时接受监督审核,证书将会被暂停,请贵单位提前通知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以免误用证书。

4、为了认证活动顺利进行,请贵单位遵守认证合同相关责任和义务,按时支付认证费用。

5、认证机构为调查投诉、对变更做出回应或对被暂停的客户进行追踪时进行的审核,有可能提前较短时间通知受审核方,希望贵单位能够了解并予以配合。

6、所颁发的带有CNAS(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认可标志的认证证书,应当接受CNAS的见证评审和确认审核,如果拒绝将会导致认证资格的暂停。

7、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五十一条规定,被认证方应接受政府主管部门的抽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第三十八条规定在认证证书上使用认可标志的被认证方应配合认可机构的见证。当政府主管部门和认可机构行使以上职能时,恳请贵单位大力配合。

违反上述规定有可能造成暂停认证以至撤销认证的后果。我们相信在双方共同努力下,可以有效地避免此类事件的发生。

在认证、审核过程中,对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服务有任何不满意都可以通过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管理者代表进行投诉,电话:010-58246011;也可以向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投诉,以促进北京国标联合认证有限公司的改进。

我们真诚的预祝贵单位获得认证后得到更大的发展机会。